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登 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及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出资人组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3 日及 2024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本持股计划实际参与员工共计 101 人，最终认购股票数量为 750 万股，对应份额为 750 万份，对应资金总额为 2,250 万元，股票来源为公司司法重整资本公积转增的 A 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安徽省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的资本公积转增股份事项的实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持股计划已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取得本次司法重整资本公积转增的股票 75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47%。

根据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6 年，自公司股票登记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持股计划通过司法重整资本公积转增所获得的标的股票自取得转增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 12 个月至 24 个月内转让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其持有股份数量的

50%，自本公司公告该等标的股票登记至本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